

证券代码：836909

证券简称：智房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智房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濮院镇宏苑南路 55 号，智房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江忠良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

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785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 2024 年总体经营状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回顾，并提出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就 2024 年总体经营状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重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4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2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暂不进行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 2025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75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江忠良、德清濮鑫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德清聚鑫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朱春叶、江中红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显示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为 73,061,588.53 元，未弥补亏损占实收股本总额 73.95%，已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98,8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
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8,707,66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君合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璐瑶、章元元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

（二）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智房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3 日

